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9554082025403						
采购计划编号	GGZC[2025]610号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平南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		黄洁英		
联系电话	19807869				69077		
供应商 (乙方) 信息							
供应商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贵港石油分 公司		联系人		杨薇		
联系电话	18178083786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贵港城北支行			账户	45050175009300000655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元)	备注	
221180100000 7765399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	28,000.00		28,000.00		
合同金额	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						
付款方式	转账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甲方: 平南县人民法院				乙方: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贵港石油分公司			
联系人: 黄洁英				联系人: 杨薇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平南县平南镇龚州大道499号平南法院综合办公室				地址: 广西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823号石油大厦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